

新时代大学生法治思维培育的核心要素与路径探索

王继浩 张大成

辽宁工业大学 辽宁锦州 121001

摘要: 新时代大学生法治思维培育是法治中国建设的战略支点与青年成长的核心命题。其核心要素涵盖法律至上思维、权利义务思维、正当程序思维及公平正义思维, 四者共同构成法治素养的认知框架。当前培育工作面临三重困境: 教育供给存在结构失衡, 学生认知呈现知行割裂, 社会环境呈现价值多元冲击。破解路径需从三维度协同发力: 推动教育范式从知识灌输向价值内化转型, 构建家校社企协同育人机制, 强化制度保障与动态监测。通过系统性改革, 培育兼具法治信仰与实践能力的新时代人才, 为全面依法治国提供坚实青年支撑, 助力国家治理现代化进程。

关键词: 新时代; 法治思维; 核心要素; 路径探索

1 新时代大学生法治思维的核心要素与时代意蕴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指出: “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革命, 必须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1]。针对青年群体, 报告强调引导青少年扣好人生第一粒法治纽扣。新时代大学生的法治思维培育关系法治中国建设的进程, 是大学生成长成才的内在需要。其法治思维的培育对法治中国建设的推进意义重大, 更是其自身成长为合格社会人才的必然要求。《思想道德与法治》第六章将法治思维内容概括为“法治思维主要包括法律至上、权力制约、公平正义、权利保障、程序正当等内容”。

1.1 法律至上思维

法律至上思维是指在认识事物、判断是非、解决问题时优先运用法律原则和规则的思维方式。它强调在认知决策过程中以法律原则为优先指引、以规则逻辑为行为框架。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指出的, “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2], 法律至上思维的普及程度直接关系到社会治理的效能。当社会成员普遍确立了法律至上的理念, 社会才能沿着有序的轨迹稳步前行。当代法治社会背景下, 培养法律至上的思维至关重要, 即将踏入社会各个领域的新生代, 大学生若能坚持法律至上的原则, 将成为推进法治进程的关键力量。法律至上思维对大学生个人成长至关重要。有助于大学生在日常生活中识别法律风险, 维护自身权益。了解法律规定, 他们能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免受侵害。法律至上思维有助于塑造正确的价值观和道德观, 引导大学生行

为符合道德规范, 提升个人品德。在职业发展的道路上, 具备法律至上的思维是不可或缺的基本素质。不仅有助于大学生们坚守法律的底线, 规避职业风险, 而且还能为推动行业规范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1.2 权利义务思维

权利义务思维是基于法治的权利义务特性和正确的权利义务观来认识事物、判断是非、解决问题的思维方式。权利与义务的思维是法治思维的核心组成部分, 必须强化对这一思维的培养。权利与义务是统一的, 没有无义务的权利, 也没有无权利的义务。这意味着, 当人们在行使宪法和法律所赋予的权利时, 同样应当遵守并履行法律所规定的义务。

习近平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强调“要把权利义务教育纳入思想政治教育体系, 培养既懂维权又知担责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3]。权利义务思维有助于大学生形成正确的价值观。大学生通过理解并实践权利与义务的统一, 能够学会尊重他人的权利, 同时明确自身的责任与义务。新时代的背景下, 大学生无论选择自主创业还是步入职场, 都必须树立权利与义务的意识, 以便在职场中站稳脚跟并实现个人价值。

1.3 正当程序思维

正当程序思维是指人们在思考、分析和处理问题时, 遵循法定的、合理的程序规则, 以确保行为的合法性、公正性以及结果的可接受性的一种思维方式。它强调在任何决策、执法、司法等活动中, 都要严格按照既定的程序进行, 不能随意跳过或违反程序环节。在某种意义上, 法治即程序之治,

依法办事即依程序办事，法治思维即程序思维。习近平同志指出，领导干部提高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要守法律、重程序，这是法治的第一位要求”^[4]。

对于大学生而言，培养程序思维至关重要。不仅能够引导他们在未来的职业生涯中严格遵循程序规则，预防违法违规行为，还能提高他们的决策和问题解决能力。当大学生参与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程序思维有助于确保活动的合法性、公正性和透明度，从而获得更广泛的信任与支持。

1.4 公平正义思维

公平正义思维是基于法治的公平正义特性和对法治的信念，认识事物、判断是非、解决问题的思维方式。公平正义思维是在观念的基础上的指引、支配、决定行为的思考方式，是运用公平正义理念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思维模式。习近平总书记始终高度重视公平正义的理念，他指出：“全面依法治国，必须紧紧围绕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来进行。公平正义是我们党追求的一个非常崇高的价值，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决定了我们必须追求公平正义，保护人民权益、伸张正义”^[5]。大学生正处于道德观念重塑和深化的关键时期，公平正义思维的培育显得至关重要。个人能够将公平正义这一抽象概念内化为个人的道德准则，有助于个人在面临道德困境时，依据普遍的公平正义原则作出明智的决策，而不是单纯地遵从权威或追求个人利益。培养公平正义的思维有助于个人深入理解法律程序与法律结果之间的内在联系。个人能够运用所学的公平正义思维，从法律角度审视程序的合法性与公正性，保护自己及他人的合法权益。

2 新时代大学生法治思维培育的现实困境

在全面依法治国战略纵深推进的背景下，法治思维的培育已经从单纯的知识传授转变为价值观塑造和能力构建的综合目标。新时代大学生在法治思维培育过程中遭遇的现实挑战，主要源于教育供给层面，主体性认知层面，以及社会影响方面。

2.1 教育供给层面

教育供给层面的困境主要体现在法治教育系统的结构性失衡。在开设《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的过程中，部分院校过于重视法律条文以应对考试，导致课程设置与法治实践需求之间存在脱节，在课程设计中并未得到足够的重视和体现其实际应用价值。同时，对于学生迫切关心的法律问题，高校的法治教育课程也未能及时更新，未能提供充分的关注

和解答。在传统的教学模式中，教师通常采用单向讲授的方法向学生传授法律知识，这使得学生往往处于被动接受的地位，缺乏课堂互动，课堂氛围显得沉闷。教学方法过于依赖书本知识，将法治教育简化为知识的线性传递，而忽视了教育过程中互动性和实践性的重要性。这种工具化与形式化的法治教育，使得法治教育无法满足学生的实际需求，削弱了法治教育的实效性价值，教育效果停留在认知层面，未能实现知识的内化与实践转化。

2.2 学生认知层面

从学生的认知角度来看，法治理念与实际行动之间存在明显的知行分离现象。学生们普遍对法治的基本原则及其重要性有所认知，但在具体的生活和学习情境中，他们的行为选择却与所秉持的法治理念背道而驰。在理论认知与实践行为脱节的问题上，大学生们对法律的基本内容有所涉猎，在面对复杂多变的现实问题时，难以运用法治思维进行理性分析和决策。在法治教育的过程中，大学生们尚未完全将法治价值观内化为自己的行为准则。价值观内化的不充分，导致他们在面临道德与利益的冲突时，更易倾向于选择简单、直接或利己的方式，而非严格遵守法律规范。此外，利益驱动也是导致大学生法治理念知行分离的关键因素之一。在面对具体的利益诱惑时，因心存侥幸心理或追求短期利益，他们会选择忽视或违反法律要求。这不仅损害了法治的权威性和公信力，也反映出法治教育在加强学生法律意识和道德约束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加强和改进。

2.3 社会环境影响

在社会环境的维度上，价值的多元化对法治的权威构成了不容忽视的解构性挑战。阻碍和谐社会构建的传统法律文化因素主要包括权力凌驾于法律之上、法律之外的特权、义务导向以及法律工具主义等。在信息化迅速发展的背景下，后现代文化思潮通过社交媒体等多种渠道迅速传播，持续削弱法律规范的普遍约束力。一些网络意见领袖对司法个案的片面解读，以及短视频平台中泛滥的法外特权叙事，正侵蚀着法治精神。这种多元价值的剧烈冲击，对大学生群体产生了显著的影响。一方面，它削弱了大学生对法律的深层尊崇与信仰，导致他们在面对复杂社会现象时对法律权威产生质疑。另一方面，它催生了法律工具主义的认知偏差。在这样的环境下，大学生难以形成稳定且正确的法治观念，法治思维的培养也遭遇重重困难。因此，营造一个良好的社会文化

环境, 重塑法治权威, 对于大学生法治思维的培育以及社会整体法治建设来说, 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

3 新时代大学生法治思维培育的路径

在新时代背景下, 大学生法治思维的培育面临着教育供给、学生认知和社会环境等多重挑战。这些问题的存在不仅制约了法治教育的效果, 也对大学生的法治素养提升形成了障碍。为破解这些困境, 探索系统性、多维度的解决方案显得尤为重要。

3.1 教育范式转型

着眼于价值维度。优化单纯说教式的价值灌输, 创设真实且具感染力的情境, 比如模拟法庭审判场景、社会热点法律争议讨论等活动。让学生在情境体验中, 深切感受到法治所蕴含的公平、正义、秩序等核心价值, 使其内心深处对法治价值产生强烈的认同感与归属感, 将这些价值内化为自身的精神追求。

落实到行为维度。积极为学生搭建实践平台, 组织法律知识竞赛、社区法治宣传等活动, 促使学生将所学的法治知识与内化的价值理念转化为具体行动。在实践中, 引导他们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及他人合法权益, 通过反复的行为强化, 让依法行事成为学生自然而然的行为习惯。

3.2 协同机制创新

地方教育部门应与司法机关合作, 利用学校课后服务的时间段, 邀请法官参与, 共同构建教师和法官的双师法治课堂。一线教师讲解基础法律知识, 构建知识框架; 法官通过实际案例生动阐释法律条文应用, 使法律知识具体化, 结合教师专长和法官经验, 提升法治教育的实用性和吸引力, 确保学生获得高质量的法治教育。

家庭是人生的第一个课堂和学生成长的摇篮, 其教育方式、家庭氛围以及父母的言行举止, 都潜移默化地影响着孩子的法治观念形成。高校可通过家长会、家校联系平台等途径, 向家长普及法治教育知识, 增强家长的法治意识, 形成家校共育的良好氛围。

社会企业作为法治实践的关键平台, 能够为学生提供实习和实训的场所, 让学生在真实的工作场景中掌握法律的实际应用。同时, 企业也可利用高校的法律资源, 组织员工法治培训, 从而提升企业的法治管理水平。通过校企合作, 双方能够实现资源互补, 共同促进法治教育的深入发展。

3.3 制度保障强化

标准是法治教育的基础, 为法治思维培育提供方向。应制定统一标准, 包括教学内容、方法和效果评估, 涵盖法律至上、权利义务、正当程序、公平正义四大模块。标准应动态更新, 确保可操作性, 以便高校统一执行。

监测是法治教育效果的关键, 需通过监测机制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监测包括教学过程跟踪、效果评估和学生反馈分析。通过教学检查、问卷调查和评估报告等方式全面了解法治教育实施情况, 确保问题及时解决。

激励机制是法治教育的动力, 通过激励措施提升参与度。包括设立奖学金、优秀学生评选等学生激励; 表彰优秀教师; 给予表现突出高校政策和资金支持; 通过媒体宣传和案例推广, 激发社会关注和支持法治教育。

4 结语

新时代大学生法治思维培育是法治中国建设的战略基石与青年成长的内在需求。需通过教育范式革新推动价值内化与行为转化, 依托家校社企协同机制构建育人网络, 并以动态制度保障巩固培育成效。唯有系统整合教育供给、主体认知与社会环境三重视角, 方能培育兼具法治信仰与实践能力的新时代人才, 为全面依法治国提供坚实青年力量。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 -- 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22:35.
- [2] 习近平. 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 [M],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20:272-273.
- [3]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三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172.
- [4] 习近平. 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 [M],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20:141.
- [5] 习近平. 谈治国理政 (第二卷) [M], 外文出版社 2017:129.

作者简介: 王继浩 (2000-), 辽宁大连人, 辽宁工业大学硕士生, 研究方向: 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方法

张大成 (1973-), 山东沂源人, 辽宁工业大学硕士生导师, 副教授, 研究方向: 思想政治教育 (法治教育)、统战理论 (参政党理论); 12001